國立中正大學<u>112</u>學年度 輔所申請標準及應修科目學分表(申請博士班輔所適用)

系所名稱	教育學研究所課程博士班
W/// 27 414	請填寫完整系所名稱:如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
申請名額	☑不限名額 □限名
申請標準及條件	成績須於申請時前一階段(或學期)學業成績在主所同年級前百分之五十者。
	方法課程:方法課程:必選修「課程研究方法論專題」課程外,至少 再任選本所開設方法課程2學分。
	課程名稱
	課程研究方法論專題(必選) 2
上户业内公司	量化專題研究(博碩合開) 3
指定必修科目	比較教育方法論專題研究 2
	質的研究(一) 2
	質的研究(二) 2
	教育學方法論專題研究 2
	主修課程: 需再至少選修6學分主修課程。
	課程名稱學分
	教學哲學專題研究 2
	教學理論史專題研究 2
	課程評鑑專題 2
	教科書研究專題 2
	教師實務社群專題研究 2
在 源以及到口	教師社群專題 2
任選必修科目	教學專業專題 2
	創新經營與學校變革專題 2
	學校微觀政治學專題 2
	數位學習研究專題 2
	腦、認知與學習專題 2
	閱讀教學專題研究 2
	學科課程設計專題研究 2
	核心素養專題研究 2
完成輔所 至少應修學分數	方法課程:4學分、主修課程:6學分 共計:10 學分
除申請表外 應備審查附件	碩士歷年成績單、博士歷年成績單、碩士論文及與本所培育方案相關之研究計畫。

備	註		
_ · ·	•	學程)112學年度擬受理輔所申請,申請標準及應修科目學分表另 前自行於貴單位網站公告。	如上
□本系	(所、學位	學程)112學年度不擬受理輔所申請。	
單位承	辦人員簽章	: 單位主管簽章:	<u> </u>

無論是否受理申請,本表均請勾選並簽章,於4月30日前送教學組備查,謝謝。